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18-05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证券”)于2018年7月24日收到实际控制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投集团”)及控股股东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以下简称“陕电投”)的告知函,获悉陕投集团和陕电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增持35,018,3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保留两位小数),增持均价8.75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陕投集团、陕电投(陕投集团为陕电投实际控制人)

2、增持时间

陕电投:2018年3月7日至2018年7月24日

陕投集团:2018 年5月11日至2018年7月24日

3、增持目的:基于对西部证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市场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4、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5、增持情况:已合计增持35,018,3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保留两位小数),增持均价8.75元。

6、持股情况:本次增持前,陕电投持有西部证券股份数量为 892,318,533股,占西部证券总股本的25.48%;本次增持后,陕电投持股数量为902,883,547股,占西部证券总股本的25.78%;陕投集团持股数量为24,453,315股,占西部证券总股本的0.70%,合计持股占比26.48%。

7、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二、后续增持计划

1、增持目的:基于对西部证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市场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2、拟增持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集中竞价等合法合规的方式增持。

3、拟增持股份时间及数量:自本次增持之日(2018年3月7日)起,至2019年3月6日,陕投集团、陕电投及其他一致行动人合计增持不超过西部证券总股本的2%。

4、拟增持价格:未设定价格区间,将视二级市场情况,逐步实现增持计划。

5、拟增持计划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其他事项

1、陕投集团、陕电投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在增持期间、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有关规定。

3、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4、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西部证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5、公司将继续关注陕投集团、陕电投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4日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中海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分级,基金代码:502030)、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代码:502031)、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基金代码:502032)将进行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7月24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前述情形下的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触发不定期折算当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已跌至0.250元或以下,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0.250元有差异。

2、特别提示:如果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高溢价交易所带来的风险。

3、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随着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降低,其杠杆率升高。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杠杆率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4、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的份额持有人会获得一定比例的中海中证高铁份额,因此其持有的部分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因此,在不定期份额折算过程中,由于尾差处理,可能使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出现微小误差,但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6、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中海中证高铁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中海中证高铁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赎回。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与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中海中证高铁份额的申购、赎回、配对转换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 “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021-38789788。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和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18-100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映邦”)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票数量(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达孜映邦	是	3,900,000	2018年7月23日	2020年10月16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42%	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达孜映邦持有公司股份917,952,3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60%;本次质押股份3,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851,779,3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3%。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截至本公告日,达孜映邦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达孜映邦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18-101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9日和2018年5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决定以现有总股1,267,404,62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887,183,23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154,587,863股。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3日和2018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审核结果,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67,404,62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887,183,23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154,587,862股。公司已于2018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新增股票的登记手续。相关事项已于2018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审核结果,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成增加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注册资本:壹拾贰亿陆仟柒佰肆拾万肆仟陆佰贰拾伍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贰拾壹亿伍仟肆佰伍拾捌万柒仟捌佰陆拾贰元

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关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商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增加嘉实财富和民商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自2018年7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嘉实财富和民商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477;B类,基金代码: 001478)、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798)、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10)、泰康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245;C类,基金代码:002246)、泰康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331)、泰康宏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767)、泰康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986)、泰康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078)、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378)、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4340)、泰康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类, 基金代码:004861;B类, 基金代码:004862;C类, 基金代码:004863)、泰康泉林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基金代码:005000)、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014)、泰康瑞坤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054)、泰康睿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381)、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474)、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523)、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823)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653)和泰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580)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泰康金泰回报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813)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交易的具体程序,以各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二、优惠方式:

1、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自2018年7月25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嘉实财富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嘉实财富网站页面公示为准。

2、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自2018年7月25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民商基金富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民商基金网站页面公示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2.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206003

网址:www.msftec.com

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址:www.tkfunds.com.cn

四、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各销售机构所有。

2. 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如上述优惠活动调整,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3.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相关公告与风险提示。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8-119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收购灵石县大众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项目整合风险。本次交易后的并购整合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并购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甚至可能会对标的公司乃至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门店租赁房产成本上升风险。随着近几年来全国房价的不断上涨,房屋的租赁价格也在不断上涨,将给公司带来营业场所租金成本提高的风险。

(三)门店租赁房产不能续租的风险。公司大部分门店通过租赁房产经营,虽然为了保证经营的稳定性,公司与大部分租赁房产的业主签署了3年或3年以上的租赁合同,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约定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续租权,但是仍可能因多种不确定因素而面临一定的风险,如:房产租赁期限届满后,出租方大幅度提高房屋租赁价格或不再续约;房产可能面临拆迁、改建及周边规划发生变化等,都有可能对该药店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四)行业管理政策变化风险。医药行业因其产品的特殊性,容易受到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的影响。随着近年来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国家实施了公费医疗体制改革政策、社会医疗保障制度、新医改政策,发布了《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管理办法(暂行)》等一系列相关的政策,对整个医药行业尤其药品流通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五)药品降价风险。近年来,国家对药品价格进行多次调控,对药品零售价格的上限实施限制,对超过限价售药企业进行处罚。大幅度的降价措施,进一步压缩了药品流通企业的利润空间。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不排除进一步扩大限价范围,增大限价幅度的可能性。公司虽然建有较为完备的区域营销网络,对上游供货商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通过降低进货成本在一定程度上保证自身利益,但仍存在因国家进一步限制药品价格,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六)药品安全风险。公司所处的医药流通行业对药品安全的要求非常高,如果质量控制的某个环节出现疏忽,影响药品安全,本公司将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药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自公司成立以来,对所有销售药品质量均进行严格的把关,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制定了《首营企业和首营品种审核制度》、《药品进货管理程序》、《商品验收管理制度》、《供应商评审管理办法》、《三级质量管理办法》、《质检抽(送)样管理办法》、《质量投诉管理办法》等一整套比较完备的制度,通过了GSP、GMP的认证,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对所生产、采购药品均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药品质量问题。但公司在对所采购药品进行质检时,因无法实现全检,故在经营中仍存在药品安全的风险。

(七)行业竞争风险。药品零售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行业的业务创新正在不断发生变化,未来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滑的风险。

(八)连锁门店管理风险。随着营销网络拓展,公司的连锁门店管理半径也在增加。门店数量的增加,给公司的门店管理带来压力,具体包括选址、配送、资金调度、营销和人员等。尽管公司近几年大力建设信息系统,在各省级区域建立物流基地,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以提高连锁门店的管理能力,但随着营销半径增大后,公司的管理能力以及配套能力都要适应门店的增长,这会给公司的管理带来一定的压力。如果管理能力不能达到要求,将会出现销售下降、品牌弱化、供货体系紊乱等问题,从而导致经营利润的降低。

一、交易概述

(一)根据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务定位及发展规划,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一心堂”)拟以不超过2,690万元购买灵石县大众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石大众药房”)所持有21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其中不超过1,99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7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8次总裁办公会讨论决定同意全资子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收购灵石县大众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所持有21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

本次交易的审批在总裁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灵石县大众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3年01月09日

经营期限至:长期

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21号

法定代表人:薛金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7290607201141

注册资本:3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经销:医疗用品,消毒用品,土产日杂,文化用品,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健身器械,保健眼镜,场地租赁: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经销: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化妆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薛金莲	自然人股东	2.472	82.4%
2	灵石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股东	0.528	17.6%
合计			3	100%

3.截止目前,灵石大众药房相关标的资产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未决诉讼和仲裁事项。

三、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山西一心堂拟收购的灵石大众药房直营门店21个,门店主要分布于山西晋中市灵石县,店均面积约为95.48平方米。具体如下:

区县	门店数(家)	面积(㎡)
灵石县	2	162
翠峰镇	14	1353
南关镇	2	85
夏门镇	1	52
静升镇	1	84
两渡镇	1	69
合计	21	2005

四、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灵石大众药房所持有21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五、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以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18)第A146号为依据,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初步确定交易价格为不超过2,690万元,其中不超过1,99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7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

六、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协商,确定山西一心堂以不超过2,690万元人民币购买灵石大众药房门店资产及存货。其中不超过1,99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7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交易双方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就此项交易签署《药店转让协议》,在签署药店转让协议之日起45日内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七、收购目的及影响

1、通过收购灵石大众药房门店,将为公司加强巩固山西西市场,扩大公司覆盖范围,综合提升本公司竞争力。

2、本次交易使用现金购买,由此将导致公司现金减少,增加财务风险。

3、本次交易为资产收购,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预计标的门店2018年8月至12月增加营业收入为1,220.43万元,预计增加净利润74.13万元;2019年预计增加营业收入为3,016.9万元,预计增加净利润181.07万元。

备查文件:

1、《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决定》;

2、《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拟购买灵石县大众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直营药店网点评估项目资产报告》;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8-066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与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与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腾讯东华医疗云、智慧城市、能源云等相关领域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司与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腾讯云计算”)将基于各自的优势共同布局开展(1)医疗云、医疗互联网、医疗人工智能及视频技术服务;(2)智慧城市案例共建;(3)能源物联网;(4)金融大数据四个专业方向深度合作,为全球用户提供相关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医为”)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腾讯”)旗下子公司腾讯云计算达成了“一链三云”的战略目标。通过资源互补、技术融合,双方在“人工智能辅诊+导诊”、“智慧医院”、“云HIS”、“医疗区块链”、“互联网+医疗健康”等领域展开了一系列实质性合作,具体合作进展内容如下:

一、合作建设目标

东华医为和深圳腾讯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通过东华医为在B端(医疗机构)、G端(卫健委、医保局)资源与腾讯在C端巨大的流量优势资源充分整合,实现能力互补;以及东华医为在医院、公卫、医保、健康管理等应用经验与腾讯的云计算、AI、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能力相融合,实现技术互用。同时,双方针对人口老龄化和慢性病高发,医疗资源供需结构失衡、发展失衡等痛点问题,结合政策形势和技术发展,在智慧大健康领域共同构建生态圈。依托腾讯的技术积累和平台优势,结合东华医为的业务积累和行业资源,以便民、惠民、智慧、智能为宗旨,为卫生行政部门、医疗保险机构、医联体、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及个人等提供先进的、完善的智慧医疗大健康解决方案及云服务,助力医改、帮助实现医疗大健康产业的数字化升级。

二、合作进展

东华医为联合腾讯提出“一链三云”战略:以健康链为桥梁,连接卫生云(面向G端卫健委和医保局)、医疗云(面向B端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和健康云(面向C端患者)在内的三朵云。

同时,双方共同将“一链三云”战略落地为健康链应用联盟及六大解决方案,方案分别是:区域医疗联合解决方案、医疗保险联合解决方案、医联云联合解决方案、智慧医院联合解决方案、云HIS联合解决方案及互联网+医疗健康联合解决方案。

1、健康链应用联盟

东华医为、腾讯将与国内多个顶级医疗机构共建“健康链应用联盟”,以健康链为纽带链接卫生云、医疗云和健康云,支持联盟内病历共享、处方流转、商保交易,共同规范、促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

2、东华医为&腾讯六大联合解决方案

(1)区域医疗联合解决方案

双方将推出“电子健康卡”、“线上家庭医生”、“DRG区域医疗评价”等产品。

●电子健康卡:通过微信电子健康卡与东华医为入口健康信息平台的深度整合,让患者可在微信上获取自身健康信息。

●线上家庭医生:患者可通过微信线上签约家庭医生,随时随地在线咨询。家庭医生可在微信或企业微信中查看签约患者信息、诊疗情况、健康自测数据、为患者随访和发送健康资讯。

●DRG区域医疗评价、3D大数据可视化:结合东华医为DRG能力和腾讯大数据技术,开展区域医疗资源监管与绩效评价,提升区域医疗监管水平。

(2)医疗保险联合解决方案

双方共同打通医保卡和健康卡,实现患者信息全面共享。依托“微信支付”、“OCR核身”等强大的技术能力,有效融合产品和方案,让患者一次绑卡、免排队、移动支付、化验、取药。为患者带来便捷、安全的就医服务新体验。通过DRG技术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助力医改,同时促进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主动控制成本和费用。

(3)医联云联合解决方案

双方将通过分级诊疗、远程会诊与影像AI辅诊、远程阅片等技术,帮助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服务均等化,助力医联体内部基层医院能力提升。同时,重点推出供应链平台、医联体统一管控平台、医联体混合云等产品和方案。

(4)智慧医院联合解决方案

东华医为医院信息系统与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以及企业微信的深度融合,开展智能预约、在线问诊、处方流转等业务。为医疗机构提供互联网运营服务,帮助医院外延拓展和服务提升;

在医疗人工智能领域,腾讯AI技术与东华医为数据中心深度融合,在智能分诊、结构化诊断、AI辅诊、疾病风险评估、智能管理决策、科研分析等场景,助力医院能力全面提升;

双方重点推出智慧医院、基于角色的任务驱动工作站、临床决策支持CDSS、知识库储备、AI医疗影像——重大疾病早期筛查、影像云平台、AI决策分析及移动决策支持等产品和方案。

(5)云HIS联合解决方案

运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凝结东华医为20多年医疗信息化领域经验结晶,融合300多家三甲医院、1/4百强医院的管理沉淀、业务积累、流程控制、指标体系。面向医疗机构提供云HIS解决方案。系统模式支持按需使用、计算和存储等资源支持按需配置和弹性扩容。在助力医疗机构提升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的同时,帮助医疗机构降低IT建设和运维成本。

(6)互联网+医疗健康联合解决方案

腾讯与东华医为共建健康云落地“互联网+医疗健康”联合解决方案,基于健康链为居民提供个人档案自我管理能力。双方重点推出AI智能导诊、文字和语音问诊、室内地图和定位、多种渠道支付、信息查看和健康档案、处方流转、随访管理及医课视频等产品和方案。

公司现有500多家医院客户,其中包括北京协和医院、华西医院在内的300多家三级以上医院,连续三年入选中国方案商500强(VAR500)榜单中中国十佳医疗IT行业方案商第一名。此次与腾讯的合作,将为公司在医疗领域的业务拓展及盈利能力提高奠定了坚实基础, 是公司医疗大健康业务发展战略的关键步骤,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

目前,公司在其他领域与腾讯的合作正有序推进中,公司将按照合作后续推进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和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7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睿智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54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
赎回起始日	2018年7月25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7月25日

2 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2018年7月25日至2018年7月26日(含当日)期间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本基金对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投资人在开放期内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也不上市交易。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同时赎回份额必须是整数份额。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

每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时,若当日该账户同时有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出等)被确认,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同时全部赎回。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仅对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	1.50%
持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封闭期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 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的基金范围为:本基金及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基金代码:255010)、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基金代码:253010)、国联安德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精选混合;基金代码:前端257020)、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混合;基金代码:前端257030)、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红利混合;基金代码:前端 257040)、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20、B类 253021)、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基金代码:257050)、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基金代码253030)、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基金代码:257060)、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货币;基金代码:A级253050、B级253051)、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 基金代码:257070)、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保本混合;基金代码:000058)、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100指数;基金代码:000059)、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新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0417)、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通盈混合;基金代码:A类000664、C类002485)、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1007)、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1157)、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001228、C类002186)、国联安添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添鑫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A类001359、C类001654)、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基金代码:001956)、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2367)、国联安鑫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盈混合;基金代码:A类003275、C类003276)、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 基金代码:004076)、国联安鑫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发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131、C类004132)、国联安鑫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汇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129、C类004130)、国联安鑫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乾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081、C类004082)、国联安鑫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隆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083、C类004084)、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基金代码:A类253060、B类253061)、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睿利定开混合;基金代码:003362)和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5708)。

(2)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1)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2)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为依据来计算。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零,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3)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其中:

转换手续费=0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2)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3)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

4)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作为确定依据。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人办理基